

保密承诺及公正性声明

方圆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CCF）是具有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为社会各界提供管理体系认证服务的第三方认证机构。CCF 认证充分理解保密承诺及公正性对认证活动的重要性，识别和管理可能的利益冲突，确保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特作如下保密承诺及公正性声明：

保密承诺：

1、本公司遵照有关法律要求和认可机构的规定做出适当的安排，保证本公司的各级人员对在认证过程中所获信息保密。

2、除认可机构或法律要求之外，有关受审核方特定产品或组织的信息在没有受审核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透露给第三方，当应法律要求需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时，CCF 将通知受审核方所提供的信息。

3、本公司全体人员，包括管理人员、专兼职审核员、技术专家、技术委员会委员、管理委员会，均在签订聘用合同或颁发聘书时签署保密声明，做出保密承诺。

公正性声明：

1、认证服务在已批准的业务范围内向所有的申请方开放，对所有申请方一视同仁，不因其企业性质、规模、地域等因素而区别对待；不以加速或拖延等方式处理任何客户的认证申请，同时也不对其附加不合理的财务或其它额外要求；不以组织的规模或是否是某一协会或社团的成员以及获证组织的数量作为委托和认证的限制条件；

2、CCF 现在和将来都不从事与管理体系认证公正性相悖的客户管理体系认证咨询活动，包括：

不为客户管理体系提供体系设计、实施和维护等咨询服务；

不为客户管理体系提供内部审核服务；

不与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进行一条龙式的合作，也不进行有关这方面的诱导、暗示或宣传；

不安排与受审核方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参与对其进行的审核或评定；

3、CCF 确保管理层及其各级人员和所有参与认证过程的委员会都不受可能影响认证结论的任何商业、财务和其它方面的压力。确保全体人员、相关机构或活

动、分包方和专兼职审核员秉公办事，不以权谋私，不弄虚作假，不为个人、集体或其他方利益导致违反影响认证公正性的行为发生，杜绝不正之风。如有违反，将受到严肃处理。对认证审核人员有如下规定：

专职审核员不得以任何名义从事认证咨询活动；也不得应组织之邀请为其提供内部管理体系审核；

曾在最近两年内对拟认证委托方提供过咨询活动的专兼职审核员不得参与对该组织的认证活动；

要求审核员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中第十五条关于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认证机构执业的规定。

4、CCF 及其所有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保密规定，对申请方的技术、经营、市场、数据、统计、管理、投诉等非公开信息和认证过程保守秘密，维护其合法权益；如有违反上述规定，CCF 将解除其聘用合同，并向 CCAA 汇报情况。

5、开展认证活动坚持以顾客和社会需求为关注焦点，不采用非正当手段承揽业务，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管理体系认证收费标准，并认真贯彻实施《中国认证认可行业自律公约》；

6、CCF 是综合性的检测认证服务机构，CCF 充分辨识和分析了与这些相关机构的相关关系，确定在提供认证服务时不会产生利益冲突。同时通过风险评价及风险管理，最终消除或最小化已识别的潜在利益冲突或威胁，不影响认证活动的保密性，客观性和公正性。

7、CCF 具有完善的申诉、投诉及争议的受理和处理制度；

8、CCF 在履行公正性和认证业务经营等方面，诚恳接受管理委员会、认可机构和社会各界的监督。